

# 拾陸、環境保護

## 一、藍天

### (一) 提升空氣品質

####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賡續推動許可制度，107年7月至12月份共受理固定源設置23件次、操作40件次、變更13件次、異動186件次、展延103件及補換發證126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28件、操作許可證464件。

(2) 連續自動監測方面，107年7月至12月份完成13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12根次不透光率查核、14根次標準氣體查核、NO<sub>2</sub>查核2根次，資料平行比對查核34月次。依法審核工廠連線作業狀況，並監督工廠依現有監測設施進行連線。

(3) 安排巡臭員於工業區或特定區域進行異味巡查，107年7月至12月份於轄內執行92日巡查工作。

(4) 針對十三大行業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查核工作；107年7月至12月份共完成99家工廠查核及排放量估算作業、管道或周界異味檢測18根次，其中2點次進行GC/MS分析；完成37,260個設備元件檢測工作；執行89站次加油站A/L比檢測及38站次氣漏檢測。

(5) 107年7月至12月完成107年第二季及107年第三季空污費申報建檔共2242家次，現場查核本是固定污染源共312場次。

(6) 107年7月至12月份針對轄區戴奧辛污染源進行全面法規符合度巡查工作107根次查核，執行戴奧辛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16根次、執行重金屬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作業22根次，定期辦理戴奧辛及重金屬空氣品質監測。另執行P.S.N檢測作業28根次、VOC檢測30根次、管道異味官能測定21根次、燃料含硫份分析採集21樣品。

(7) 107年7月至12月份期間，分別完成五常里測站OP-FTIR連續監測計184日及潮寮測站OP-FTIR連續監測計184日。

(8) 高屏空污總量管制第一期實施期程，自104年6月30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共列管457家既存固定污染源（包含429家排放量申報對象、28家列入下一期程列管）；認可排放量為TSP 13,712公噸、SO<sub>x</sub> 48,824公噸、NO<sub>x</sub> 58,016公噸及VOCs 21,199公噸，第一期程指定削減量為TSP 654公噸、SO<sub>x</sub> 2,419公噸、NO<sub>x</sub> 2,889公噸及VOCs 1,051公噸。第一期程實施迄今，統計至107年12月底共核發削減量差額TSP 373公噸、SO<sub>x</sub> 1,185公噸、NO<sub>x</sub> 1,912公噸及VOCs 1,002公噸，並已有完成差額交易移轉案例。

(9) 107年7月至12月份期間，室內空氣品質、寺廟以及餐廳：目

前已經於本年度完成巡查室內空品 180 家次、挑選重要公共場所進行室內空氣品質檢測 22 家次、網站訊息更新 13 則、舉辦評鑑作業 10 家、室內空氣品質輔導改善宣導說明會 3 場、室內空氣品質宣導說明會、辦理室內空氣品質優良場所示範觀摩 1 場；紙錢集中焚燒與減燒推廣作業目前已經完成巡查新增寺廟 91 家次，寺廟維護巡查 206 家次，中元普渡紙錢集中燒局內協調會 1 場、寺廟空氣汙染防制宣導說明會 1 場次。以功代金目前所募得款項約為新台幣 141 萬元、紙錢集中焚燒紙錢量約 731 噸。紙錢集中焚燒及以功代金汙染物總削減量達 TSP 2,508 公斤、NO<sub>x</sub> 492 公斤、PM<sub>2.5</sub> 1,730 公斤，一氧化碳 22,883 公斤。餐飲業空氣汙染管制及輔導改善目前已經完成餐飲業巡查 432 家次，達一定規模餐飲業約 114 家，並召開 1 場次宣導說明會。現場改善協調會 3 場，餐飲業周界或管道異味檢測 5 場。維護更新機關餐飲業油煙改善輔導網站餐飲油煙汙染物對健康之影響訊息 4 則。

## 2. 逸散汙染管制

- (1) 107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營建工地或道路管線於施工期間之巡查 11,196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汙染缺失提報計 292 處次。
- (2) 洗掃街作業量 107 年 7 月至 12 月累計長度為 65,668 公里（推估 TSP 粒狀汙染物削減量達 906.22 公噸），且針對 PM<sub>2.5</sub> 濃度較高之特定區域採用 8 部中小型洗掃機具（含 4 部油電複合動力洗街車及 2 部小型掃街車）執行擴大洗掃作業。
- (3) 營建工地累計長度為 12227.34 公里及輔導業者進行工地周界道路認養洗掃作業共有 95 家進行道路認養，推估 TSP 粒狀汙染物削減量達 168.74 公噸。
- (4) 107 年 7 月至 12 月徵收營建工程空汙基金歲入款共收繳 3,365 件，收繳金額 57,861,779 元。
- (5) 107 年 7 月至 12 月份共計新設四處空品淨化區，新增綠地面積 4327.5M<sup>2</sup>。自 85 年累計至 107 年 12 月止，本市共計有 512 處空品淨化區，包括：環保署補助 62 處、本府環保局補助 450 處，綠覆總面積 212.8 公頃，推估其植樹綠化減碳及汙染物淨化量，每年可削減二氧化碳（CO<sub>2</sub>）排放量 4,894 公噸、粒狀汙染物（TSP）排放量 109 公噸、二氧化硫（SO<sub>2</sub>）排放量 1,591 公噸、二氧化氮（NO<sub>2</sub>）排放量 362 公噸、一氧化碳（CO）排放量 468 公噸、臭氧（O<sub>3</sub>）排放量 2,085 公噸、過氧硝酸乙醯酯（PAN）排放量 36 公噸。
- (6) 107 年 7 月至 12 月累計完成 36 天次裸露地巡查工作。1 場沿岸區里河川揚塵宣導說明會議、1 場揚塵防制聯繫會議、1 場次揚塵預警通報及演練作業、1 場次河川裸露地改善示範觀摩會議，其媒體宣導部分進行電台廣播宣導 40 天次，分析監測部分購置 7 月高屏河流域裸露灘地圖資。進行 5 次空拍作業，

另於沿岸易發生河川揚塵污染路段進行 5967.89 公里洗街作業；累積完成 36 天次農業廢棄物露天燃燒巡查追蹤（共計 420.14 公頃）、4 場次農業廢棄物露天燃燒防制宣導、1 場次配合大寮紅豆節設攤宣導。

- (7) 逸散性污染管制 107 年 7 月至 12 月稽查檢測共完成周界 TSP 檢測 34 場次；進行逸散性巡查 1,190 處次。
- (8) 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為加強高雄港區各項裝卸、運輸及堆置作業皆能依法有效落實相關防制工作，派駐巡查人員於高雄港區進行巡查作業，並建立污染分級通報機制，以有效控管港區污染情事之發生，107 年 7 月至 12 月高雄港區共計巡查 130 天。另進行港區柴油引擎機具及船舶油品檢測共計 29 點次，告發 1 件次不符油品管制標準。

###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 柴油車動力站維護及路邊排煙攔檢：107 年 7 月至 12 月柴油車全、無負載檢測數計 6,958 輛次、馬力比不足之退驗數為 177 件，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不合格數計 2,824 件及執行路邊攔檢排煙共 216 件，路攔排煙與動力站內檢驗不合格數共 288 件次，均已通知限期改善及已依法執行告發與裁處行政程序。
- (2) 107 年 7 月至 12 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 3,886,985 輛次，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562,214 輛次；到檢率為 79.77%，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的 14.5%。107 年 7 月至 12 月止針對未定檢車輛共通知 497,309 輛次，其中 283,049 輛次已完成改善。另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 9,928 輛，不合格車輛共 1,469 輛，其中 1,305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3) 受理申請高市加碼汰舊二行程：107 年 7 月至 12 月已受理申請案件累計 14,625 件，完成審查撥款累計 14,358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汰換二行程並新購電動二輪車：107 年 7 月至 12 月已受理申請補助案件累計 3,833 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 4,236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新購電動二輪車：107 年 7 月至 12 月已受理申請補助案件累計 3,282 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 1,915 件。
- (4) 107 年 7 月至 12 月租份賃站總數達 300 座，腳踏車總數 4,828 輛；107 年 7 月至 12 月電子票證記名人數計 60,519 人，總記名人數達 825,402 人，每日使用公共腳踏車人次提升至 12,746 人次，每輛車每日平均被使用次數為 4.00 次，假日使用人次最高達 16,714 人次、每輛車使用次數達 6.23 次。另自 6 月 1 日起實施騎乘者傷害保險，持續精進本市公共腳踏車服務。
- (5) 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人次約 3.3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8.4%，有效帶動大眾運輸運量成長。

### 4. 空氣品質概況

統計環保署一般測站 AQI 指標，本市 103 年 AQI 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44.6%，104 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37.6%，105 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34.4%，106 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35.7%，107 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32.1%，主要污染物為細懸浮微粒及臭氧（8 小時）。

#### 5. 空氣品質監測

- (1) 設有 19 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於上、下旬各採樣 1 次，監測項目包括總懸浮微粒（TSP）、懸浮微粒（PM10）、鉛、落塵量等，107 年 7 月至 12 月計檢測 590 件樣品，818 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以供民眾查詢。
- (2) 設有 5 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行政院環保署 12 站，共計 17 站，並設置 2 部空氣品質監測車，全天候 24 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細懸浮微粒（PM2.5）、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項目，監測數據即時傳送至空氣品質監測中心。運用環境品質監測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查詢服務，內容包括空氣污染物濃度、空氣品質指標（AQI），亦可經由手機下載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 APP 軟體查詢。
- (3) 執行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等檢驗。

#### (二) 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 1. 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 (1) 107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輔導本市 514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712 家次、裁處 9 家次，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 11,915 件。
- (2) 107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核可文件、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 791 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及「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54 件。審核「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120 件。
- (3) 107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會同警察及監理單位人員實施「高雄市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聯合輔導稽查實施計畫」，計畫期間計攔檢 50 車次，攔查結果符合規定。
- (4) 107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針對本轄毒化物運作業業者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災害通聯測試辦理 24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以隨機抽測方式對工廠單位進行施測，加強廠方救災應變能力共計辦理 10 場次。並針對曾發生毒災事故或運作毒化物達大量運作基準之廠家現場勘查輔導共計 3 家。
- (5) 107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進行毒性化學物質釋放量申報改善輔導 6 家毒化物運作業業者。
- (6) 107 年 8 月 30 日辦理毒化物教育訓練及技術轉移訓練 1 場次，課程內容包括毒災防救管理資訊系統實機操作及線上推演、空拍機介紹及飛行實作。

- (7) 107年9月6日辦理高雄市具食安風險之化學物質及毒化物法規宣導說明會。
- (8) 107年10月26日辦理「毒性化學物質法規宣導說明會」1場次。
- (9) 107年11月15日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毒化災事故案例研討會」1場次。
- (10) 107年12月10日、11日及14日邀集本轄毒災聯防組織成員，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毒災聯防小組緊急應變實作訓練暨災害防救技術輔導」，共計6場次。
- (11) 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107年7月至12月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15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661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240件，旅館業、餐飲業、公寓大廈或其他營業場所特殊環境用藥施藥查核14件。

## 二、淨水

### (一) 確保飲用水安全

每月執行自來水供水系統水質採樣監測，檢測項目包含總硬度、自由有效餘氯、pH值、總溶解固體量、總三鹵甲烷、氯鹽、重金屬、鋁等28個項目；107年7月至12月計檢測自來水水質273件(3,936項次)，合格率為100%。

### (二) 提升民眾參與守護河川水質

推動水環境守望相助巡守隊等環保義工團體倍增計畫，強化與民間夥伴關係，提供巡守隊更多發揮空間，目前高雄市計有29隊河川巡守隊，共915人。

### (三) 防治水污染

1. 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並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07年下半年高雄市列管事業1,847家，其中事業(不含畜牧業)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417家，實際核發397家；應核發畜牧業簡易排放許可366家，實際核發364家，事業(含畜牧業)排放許可(文件)核發率計97%；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工業區專用下水道系統11家，實際核發11家；應核發公共及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114家，實際核發111家；應核發指定地區或場所下水道系統30家，實際核發27家，下水道系統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計97%。
2. 督促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正常開機，並推動轄內經公告列管之社區辦理化糞池定期清理申報事宜。
3. 配合環保政策、法令之頒佈及修訂，辦理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輔導業者及民眾辦理水污染防治事宜。

### (四) 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政策

1. 統計107年7月至12月，共輔導8家畜牧場核准完成畜牧糞尿資源化作為農地肥分使用，全年度共完成17家畜牧場核准完成畜牧糞尿資源化作為農地肥分使用。

2. 獲環保署補助建立轄內沼液沼渣肥分使用運輸施灌體系，於11月9日交車後正式提供集運服務，統計至107年12月31日，共完成沼液集運74趟次、集運施灌量258噸。

(五)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2處監測站）等水質，含其他河川水質監測樣品107年7月至12月共計檢測298件樣品，3,794項次。
2.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07年7月至12月共計檢測30件樣品330項次。
3. 飲用水水質檢驗107年7月至12月共計檢驗576件樣品，6,487項次，包括水庫水質、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4. 地下水水質及其他檢驗：107年7月至12月共檢驗73件樣品，369項次。
5. 事業廢（污）水檢驗：107年7月至12月共計檢測54件樣品，409項次。

### 三、綠地

(一) 建構無毒環境

1. 召開「高雄市政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及專案分組」會議，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整治計畫等相關案件之核定及審議。
2. 目前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90處（含整治場址20處、控制場址58處及應變措施場址12處），面積為753公頃，本府環保局將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積極推動後續污染改善事宜。
3. 執行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調查及驗證工作相關計畫，包括「107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高雄亞洲新灣區及周邊場址土地永續發展評估計畫」、「臨海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補充查證、監督查核及適當應變必要措施工作計畫」、「台塑仁武廠暨中油高雄煉油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畫」、「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北側區外適當措施補充調查及污染改善評估計畫」、「107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理計畫」。

(二) 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保局107年7月至12月聘僱臨時人員315人。
2. 107年7月至12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1,997,061,395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355,449,489平方公尺；7月至12月溝渠清疏長度約3,037,717公尺，清疏污泥重量14,250.16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 由本府行政暨國際處視察室、研考會、衛生局、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督導檢查小組，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4,851座，每月抽查1次，並由各區清潔隊每月抽查1次，將兩項檢查結果計入本市公廁年度成績，107年7月至12月檢查32,904座次。

-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藉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7年7月至12月圾清運每週5日，計清運197,927.68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0.39公斤；資源回收量347,874.497公噸，資源回收率51.98%；廚餘回收量：回收養豬廚餘做為動物飼料，計37,731.6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2,582.57公噸，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07年7月至12月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11例、境外確定病例計28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07年7月至12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74,535家次；孳生源投藥處34,472處；空地清理5,089處；清除容器個數1,180,622個；清除廢輪胎13,623條；出動人力68,686人次。

- (3) 107年於3月15日至9月18日實施本市戶外環境全面消毒工作，以維護環境衛生及防治病媒蚊蟲孳生。

#### 6. 辦理第十四期大林蒲填海工程暨本市各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 7.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7年7月至12月共處理沼氣計203.28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325.25萬度。

#### 8. 中區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自10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

- (1) 中區廠：垃圾進廠量為133,441.51公噸，垃圾焚化量為116,948.94公噸。發電量為36,776.71千度，售電量為24,653.84千度，售電金額為4,298萬6,046元。

岡山廠：垃圾進廠量為168,229.56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為64,127.44公噸（佔38.10%），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104,172.12公噸（佔61.90%），垃圾焚化量為174,076.49公噸。發電量為103,617.80千度，售電量為81,289.30千度。

- (2) 配合環保局規劃協助處理外縣市垃圾，10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中區廠共處理3,972.74公噸（澎湖縣1,226.12公噸、雲林縣1,004.33公噸、臺東縣721.29公噸及臺南市1,021.36公噸）；岡山廠共處理6,369.82公噸（澎湖縣534.88公噸、雲林縣91.41公噸、台南市5,271.85公噸及台

東縣 471.68 公噸)。

(3) 底渣、衍生物清運與飛灰穩定化處理

中區廠：底渣清運量為 15,649.44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3.38%，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 4,346.53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3.72%，衍生物清運量為 4,692.70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4.01%。

岡山廠：底渣清運量為 33,337.21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9.15%。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 7,214.50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4.14%，衍生物清運量為 10,028.15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5.76%。

(4) 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410 件，維修完工件數 408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為 99.51%。煙道廢氣排放檢測作業，皆符合法規標準。

(5) 發揮環境教育之附帶效益

中區廠：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共計有 7 梯次團體 429 人到廠參觀。

岡山廠：此期間未有團體蒞廠參觀。

(6) 提供回饋居民最佳休閒場所

中區廠：此期間入場使用游泳館民眾共計 73,407 人次，民眾反應甚佳。

岡山廠：此期間入場使用游泳館民眾共計 12,459 人次，民眾反應甚佳。

9.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焚化廠運轉情形 (107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 南區資源回收廠垃圾進廠 178,654 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 94,942 公噸 (佔 53.14%)，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83,712 公噸 (佔 46.86%)，垃圾焚化量 212,528 公噸；仁武焚化廠垃圾進廠量為 212,365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204,246 公噸。

(2) 南區資源回收廠發電量 105,096 千度，售電量 80,679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5,698 萬元；仁武焚化廠發電量為 124,957 千度，售電量：100,734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9,838 萬元。

(3) 設備維護情形：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966 件，維修完作件數 935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 96.79%。

(4) 南區資源回收廠底渣清運量 30,397 公噸 (全數再利用)，約佔焚化量 14.30%，底渣廢金屬回收 1,334.6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為底渣量 4.39%。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 10,594 公噸，佔焚化量 4.98%，衍生物清運量 10,564 公噸，佔焚化量 4.97%；仁武焚化廠底渣清運量為 42,898 公噸 (掩埋：3,890 公噸；再利用：39,008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21%，底渣廢金屬回收 1,118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約為

總底渣量之2.61%。飛灰產出量為8,515公噸，約佔焚化量之4.17%，飛灰穩定化衍生物清運量為10,152公噸，約佔焚化量之4.97%。

- (5) 回饋中心定期開辦藝文班，共辦理2期3班，上課學員合計共353人次。來廠泳客約65,530人次，參觀團體計有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等5個機關團體共169人。仁武焚化廠參觀團體計有仁武慈暉協會等3個機關團體共61人。

#### 10. 事業廢棄物管理

-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107年12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3,554家。
  - (2) 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廢棄物處理機構107年7月至12月許可證核發件數207件。
  - (3) 107年7月至12月運用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高雄市共計3,761次。
  - (4) 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07年7月至12月共計審查通過630件。
  - (5) 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心存僥倖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7年7月至12月共執行9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2件。
11. 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107年7月至12月進燕巢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37,415.63公噸。
  12. 大寮及旗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107年7月至12月共處理15,917.17公噸。
  13. 辦理焚化底渣委託及自辦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107年7月至12月完成底渣委託再利用91,223.84公噸。
  14. 辦理路竹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可提供24萬立方公尺掩埋空間。另將委託技術顧問機構辦理燕巢掩埋場三期掩埋場開發、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
  15. 辦理CLSM預拌混凝土廠品質能力認證試辦計畫，共計6家，藉此強化焚化再生粒料工程應用之可行性。
  16. 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 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8條，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 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圖，賡續協助高雄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07年7

月至12月共計完成初審共7件。

-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眾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07年7月至12月路攔稽查檢測131件，合格128件，不合格3件。
- (4) 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執行本市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12處之監測，107年第3季、第4季交通及環境噪音監測合格率分別為100%。
- (5) 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測：執行本市環境中極低頻及射頻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之量測，107年7月至12月共計檢測15件。

#### 17. 環境污染稽查

- (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24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7年7月至12月共計受理5,509件次；另受理1999話務中心7,917件，均依規定處理時間辦理完成。
- (2) 執行「全面清除違規小廣告專案」  
107年7月至12月止計清除懸掛布條7,393條、繫掛看板22,583面、張貼廣告188,599張、噴漆廣告7處、散置傳單5,354張、其他廣告物2,650件，動員人力13,849人次，告發248件。
- (3)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統計表				
項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收繳罰款件數	收繳罰款金額(元)
環境衛生	110,027	14,635	9,220	14,786,700
空氣污染	7,620	98	80	8,574,764
水污染	1,369	22	13	5,930,119
噪音污染	4,670	61	47	555,560

一、統計期間：107年7月至12月底止。  
二、收繳罰款件數107年7月至12月底止(含歷年裁處案)。  
三、107年7月至12月底止移送強制執行案件16,748件、金額36,659,624元。

18. 廢棄物檢驗：107年7月至12月計檢測96件樣品，597項次。

#### 19. 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 (1) 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231件，107年7月至12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92件。
- (2) 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共計召開3場次，審查案件26件次(5件次環境影響說明書、3件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17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1件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本市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計召開22場次，審查案件29件次。

## 四、低碳

### (一) 生態永續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1. 縣市合併後，於101年4月6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組織架構調整及設置要點新訂研商會，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組織架構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並於101年12月5日由本府人事處函頒「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
2. 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自104年10月15日公布施行，依其第12條規定，針對本市氣候變遷衝擊下之脆弱度，應研擬因應調適策略，並提請本府氣候變遷調適會審議，以降低氣候變遷造成之衝擊。因此本府遂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進行任務擴編，並更名為「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其任務除了原本推動本市永續發展外，並加入本市八大領域調適行動綱領的審議與決策，以有效推動本市氣候變遷調適政策，減少氣候變遷衝擊。
3. 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下設十個工作小組（永續教育組、健康福祉組、永續經濟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環境組、永續願景組、永續水資源組、永續海岸組、永續安全組、永續建設組），各工作小組於107年8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更新永續發展指標等資料，於107年11月12日由調適會秘書處環保局召開「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會第4屆第3次委員會」，確認永續發展指標辦理現況、工作報告及報告案。

### (二) 推動發展低碳科技的生產-公共腳踏車推廣

1. 107年7月至12月租賃站總數達300座；腳踏車上線總數達4,828輛；使用人次2,345,220人次，約與去年同期（2,347,216人次）持平。
2. 107年7月至12月電子票證記名人數為60,519人次，總會員人數達825,402人。
3. 效益分析：TSP削減2.90（公噸），PM10削減1.88（公噸），SOX削減0.02（公噸），NOX削減24.24（公噸），THC削減8.92（公噸），NMHC削減8.43（公噸），CO削減28.70（公噸）。

### (三) 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107年6月18日至6月25日市府組團赴加拿大蒙特婁參加「2018 ICLEI世界大會」，由交通局前局長陳勁甫及環保局前局長蔡孟裕率交通局、環保局、水利局與會，本市以生態交通聯盟主席城市身分獲邀至「生態交通參與式城市設計」論壇發表，由交通局代表於會中分享本市推動生態交通建設成果；另於多邊城市對談中，由環保局及水利局分別發表「高雄市的氣候變遷作為」及「發展高雄再生水產業循環經濟」。

### (四) 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碳資產管理

1. 盤查106年城市排放量，較基準年94年減少13.22%。
2. 辦理2場次政府機關溫室氣體盤查登錄教育訓練。
3. 辦理2場次溫室氣體排放源訪察作業。

4. 辦理 1 場次溫室氣體減量策略研商會。
5. 辦理 1 場次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說明會。
6. 辦理 1 場次節能減碳技術輔導說明暨 ESCO 媒合會。
7. 辦理 1 場次太陽光電設置廠商申請溫室氣體減量額度說明會。
8. 辦理 55 家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線上及現場勾稽查核作業。
9. 訂定 109 年事業單位溫室氣體減量評比辦法。
10. 辦理溫室氣體 ISO 14064 溫室氣體確/查證人材培訓班。
11. 結合高雄大學辦理 1 場次永續未來工作坊。
12. 訂定「高雄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計畫」。
13. 結合經濟部國合處及 ICLEI KCC 辦理 1 場次「高雄減緩策略轉型綠色城市國際研討會」。
14. 辦理 10 家次事業單位節能減碳輔導。
15. 辦理 33 場次低碳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16. 辦理 26 場次 106 年度低碳環境教育執行成果有疑義單位查訪作業。
17. 購置 7 部低碳環境教育影片。
18. 辦理 2018 年城市碳揭露 (CDP)。
19. 邀請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NCDR) 及德國氣候服務中心 (GERICS) 辦理 2 場次氣候調適行動教育訓練。

(五) 執行推廣綠色生活宣導

1.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243 家，並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107 年上半年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3 億 5 千萬餘元。
2. 查核連鎖型及非連鎖型綠色商店、星級環保餐館、環保旅店計 40 家次；宣導綠色生活與消費 (含說明會、村里學校宣導、大型活動設攤宣導) 合計宣導人次計 120,786 人次。
3. 推廣環保集點，並推動以一卡通騎乘本市 C-BIKE 公共腳踏車及使用 ARM 自動資源回收機得綠點計畫，本市目前已加入 12,704 名環保集點會員。

(六) 執行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及成效管考

1. 107 年度輔導本市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計有 1 處市層級「銀級」認證、1 處區層級「銅級」認證、3 處里層級「銅級」認證及 40 處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 (入圍)。
2. 107 年 11 月完成 12 處潛力社區行動項目建置、3 處社區組合式行動項目建置及 1 處推廣校園低碳有機或無毒飲食專案計畫。
3.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9 月 20 日辦理完成 2 場次結合綠色友善餐廳低碳飲食推廣活動，參與人數合計為 103 人次。
4. 107 年 6 月 27 日及 11 月 6 日辦理完成 2 場次永續經營研商會議。
5. 107 年 7 月 20 日及 11 月 9 日辦理完成 2 場次特色社區觀摩活動，參與人數合計為 101 人次。
6. 107 年 7 月 24 日及 10 月 5 日辦理完成 2 場次低碳人員培訓課程，參與人數合計為 72 人次。

7. 107年11月29日辦理完成1場次校園低碳有機或無毒飲食宣導成果發表會，參與人數為80人次。

(七) 執行低碳生活推廣宣導

1. 107年辦理26場次低碳飲食(含蔬食)推廣活動，參與人數約650人。

2. 107年辦理1場次外來種移除活動，於烏松濕地進行去除植物類外來種，參與人數約為70人；辦理2場次永續生態DIY活動，參與人數約為220人；辦理2場次蔬果轉型行動活動，參與人數約為80人。

## 五、環境教育

(一) 執行建構寧適家園推廣工作

1. 建構複式動員系統：輔導成立協巡組織隊伍，建置綠網資料及建立巡檢、清理及活動日誌。

2. 規劃本市營造友善城鄉環境工作：

(1) 輔導旗山區參與環保署107年「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遴選作業，獲補助2,677萬元，並督導旗山區公所執行。

3. 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1) 現有29個民間團體參與海岸認養，107年度認養單位執行海灘清理工作共計動員人力達4,435人次。

(2) 辦理春季淨灘(山、溪)，清理之廢棄物包括玻璃瓶、保麗龍、塑膠袋等類一般垃圾約12,851公斤，資源垃圾約4,771公斤，合計17,622公斤，參與人數6,891人。

4. 志工認養計畫：辦理「市容清潔維護志工認養計畫」，輔導認養單位161個單位民間企業團體(共258個認養點)、環保志(義)工團體認養道路、列管公廁、社區巡檢…等。

(二) 執行環境教育推動管理

1. 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共16處，另刻正輔導進入認證申請程序的場域包括大樹區龍目社區發展協會、慈濟高雄靜思堂、喜憨兒天鵝堡等。

2. 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3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3. 臺美生態學校夥伴推廣

(1) 於107年7月23日假高雄市環境保護局第一會議室辦理臺美生態學校獎勵計畫遴選會議。

(2) 於107年10月31日假高雄市環境保護局大禮堂辦理臺美生態學校頒獎表揚儀式。今年取得銀牌認證有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鳳山區鳳翔國民小學、美濃區美濃國民小學、鼓山區壽山國民小學4所學校，銅牌認證有市立文府國民中學、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楠梓區油廠國民小學、市立龍華國民中學、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岡山區岡

山國民小學、鳳山區文山國民小學、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等9所學校。

#### 4. 菸灰菸蒂不落地推廣

- (1) 於107年6月29日假高雄市環境保護局第一會議室辦理菸灰菸蒂不落地宣傳推廣計畫說明會。
  - (2) 於107年7月31日假高雄市環境保護局第一會議室辦理菸灰菸蒂不落地宣傳推廣計畫宣傳大使工作坊。
  - (3)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環保志(義)工團體、里及社區，認養轄內菸蒂熱點，共計20個認養單位。
  - (4) 於107年10月10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高雄市認養單位大會師及頒獎表揚活動。
5. 高雄市環境教育輔導團：於107年9月25日至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南區資源回收廠及高雄市動物保護處，針對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申請認證作業進行輔導。
6. 至107年12月31日止，為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共辦理9場次活動計宣傳超過5,136人次。

#### (三) 落實環境教育宣導與推廣

1. 107年7月27日完成第二期環境教育電子期刊「環保主張」的出刊，彙整本市於世界環境節日辦理的成果內容，達到環境議題政策的宣導。
2. 鼓勵環境教育戶外學習：  
於107年12月18日假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辦理兩梯次環保局員工環境教育戶外學習，邀請林園紅樹林蘇文華老師，針對海洋環境及塑膠危害議題，宣導日常減少使用塑膠製品，透過澄清湖解說團隊，了解澄清湖園區生態、歷史典故及淨水處理，培養愛惜水資源的觀念，共計102人參與。
3. 世界清潔日「清淨環境 幸福同行」  
配合2018世界清潔日於10月10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清淨環境幸福同行活動，內容有環境教育趣味競賽、桌遊體驗及多達數十個豐富多元闖關攤位，共計830人參與。
4. 辦理環境教育夥伴成長營：
  - (1) 於107年10月15日假設施場所中山大學，針對本市機關單位環境教育指定人員進行環境教育增能課程，內容包括基礎海洋水文概念及海岸地形的變遷、牛角般的人工岬灣案例、實際走訪及觀察西子灣海岸線，讓學員了解西子灣海洋環境及海岸地形變遷，共計55人參與。
  - (2) 於107年10月18日假設施場所中油煉油廠環境教育園區，針對本市機關單位環境教育指定人員進行環境教育增能課程，內容介紹高廠過去污染整治的努力及關廠後土地的活化及轉型方向，讓學員藉著解說老師實際至廠址園區內認識土壤整治的情形，透過課程內容培養珍惜土地及能源的正確觀念，共計57人參與。

5. 辦理學生環境教育增能體驗營：

- (1) 於 107 年 8 月 7 日假高屏溪攔河堰及大樹污水處理場辦理水資源保育家暑期營隊，讓認識高屏溪的前世今生與用水的珍貴，共計 51 位學生參加。
  - (2) 於 107 年 8 月 10 日假高雄都會公園辦理環境生態探索家暑期營隊，帶領學生探踏園區內外來種植物與鳥類，共計 55 位學生參加。
6. 107 年 7 月 29 日假喜憨兒天鵝莊園辦理「友善土地，無毒農園採草趣」推廣活動，共計 70 人參與。
7. 107 年 10 月至 12 月間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 11 場次，環境教育宣導推廣服務人數 880 人次。
8. 107 年 7 月至 12 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講習者辦理 7 場次環境講習，計 851 人參加。

(四) 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1. 推展志願服務績效評鑑、管理及獎勵工作

- (1) 訂定「107 年環保志工中隊及小隊評鑑實施計畫」，參與評鑑單位共計有環保志工中隊 36 隊及環保志工小隊 648 隊，評鑑期程自 6 月 15 日開始至 10 月 2 日止，志工中隊針對行政業務運作、志工組訓、志工動員績效及特色作法等進行評比，選出特優志工中隊 6 隊、優等志工中隊 7 隊，及志工小隊卓越獎 6 隊、特優獎 75 隊及優等獎 146 隊等，並頒發獎勵金共計 140 萬元。
- (2) 志工個人榮譽徽章：為肯定環保志工對於本市之貢獻與服務，獎勵志工達 500 小時以上之服務時數頒發榮譽徽章，藉以獎勵有功志工人員對環保的貢獻，分成金、銀、銅三獎項頒發。於 107 年度 12 月 8 日辦理表揚大會頒獎，共 281 人參與。

2. 辦理本市環保志工溝通聯繫

- (1) 為協調聯繫志工團隊及政府部門，宣導志願服務之重要性及必要性，使志願服務發揮整合功能與效益，截至 107 年底前於本市各行政轄區，辦理工作會報累計 20 場次，內容為志工中隊與小隊志工業務聯繫交流之志願服務工作會報，參與人數 788 人。
- (2) 為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以實地訪查方式訪視環保志工小隊，107 年共訪視 100 環保志工小隊，宣導環保局志願服務推動政策及年度推廣計畫，並了解環保志工運作狀況、記錄登載服務情形及意見等。

3. 辦理環境教育綠色種子人員訓練

- (1) 依志願服務法與行政院環保署規定辦理環保志工基礎、特殊訓練及增能課程完成環保志工教育訓練，107 度完成辦理 14 場次，參加人數計 1,707 人。
- (2) 為提倡環保理念並推廣環境教育，依據環境教育法規定及志

願服務法，培訓環境教育志工，107 度環境教育志工運用完成 130 場次，環教志工協助前往高雄市各企業、社區、學校或其他需要宣導之單位進行環境保護政策及經驗分享，加強環境教育之推動。

- (3) 感謝環保志工們每日不辭辛勤為地方服務，對環境無私的付出與貢獻，並鼓勵本市環保志工小隊持續積極參與環保服務工作，及提昇環保志工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及價值觀，補助榮獲本市 106 年度環保志工評鑑特優小隊，辦理富環境教育意涵之演講、體驗課程或戶外參訪學習活動，107 年度完成補助 86 小隊，共 172 萬元。